

工程编号：2405-440306-04-05-39397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深圳航空食品有限公司餐食保障临时用房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投标文件内容：资格审查文件

投标人：(主) 广东强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 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06 月 27 日

资格审查文件目录

- 1、投标人营业执照（扫描件）；
- 2、投标人资质证书（扫描件）；
- 3、投标人安全生产许可证证明以及拟派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证明（扫描件）；
- 4、投标人拟派出的项目经理的《项目经理证》或《注册建造师证》的扫描件；
- 5、项目负责人具有 1 项建筑工程的工程总承包管理（业绩）或作为建设单位管理人员从事同类 工程建设管理的业绩（扫描件）；
- 6、设计项目负责人资格证书（扫描件）
- 7、投标担保证明文件扫描件（如银行保函、保证金、投标保证保险合同或保险单等）；
- 8、招标人要求提供的与投标人条件审查有关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必须详细、明确、足以证明资格条件）。所有扫描件格式为 jpg 格式，且图片的分辨率小于 100dpi。

1、投标人营业执照（扫描件）；

(主) 广东强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成) 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编号: S0612018008903G(30-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67418583113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仟万元(人民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2年07月31日

法定代表人 喻继芳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兴民路222号之三4909房

经营范围 专业技术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2月1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投标人资质证书（扫描件）；

(主) 广东强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广东强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东省廉江市建设大道西36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881754517663X 法定代表人: 李锐
注册资本: 603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D144029461 有效期: 2027年07月04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可承接建筑各等级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2023年12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15432

企业名称: 广东强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881754517663X

法定代表人: 李锐

注册地址: 广东省廉江市建设大道西36号

有效期: 至 2028年11月27日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1月27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02383

企业名称: 广东强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881754517663X

法定代表人: 李锐

注册地址: 广东省廉江市建设大道西36号

有效期: 至 2028年11月30日

资质等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发证机关: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10日

(成) 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A244007828

企业名称: 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67418583113

法定代表人: 喻继芳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兴民路222号之三4909房

有效期: 至 2025年06月05日

资质等级: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建筑行业人防工程乙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乙级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乙级
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乙级
市政行业桥梁工程乙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2月24日



3、投标人安全生产许可证证明以及拟派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证明（扫描件）；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2)0004194

姓名:罗超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3年02月19日

企业名称:广东强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2年01月28日

有效期:2022年01月28日至2025年01月2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2年01月28日



4、投标人拟派出的项目经理的《项目经理证》或《注册建造师证》的扫描件；



二级建造师

本证书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二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姓名: 罗超
证件号码: 440881198302190410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3年02月
专业: 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2021年05月23日
管理号: 2021050440502017440106001921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罗超

身份证号：44088119830219041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工程管理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6月24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0101154131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2年09月13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罗超 性别男，一九八三年二月十九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〇九年七月在本校网络教育学院土木工程(专升本)专业二年制本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理工大学

校 长：李元元

证书编号：105617200905001964

二〇〇九年七月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罗超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3年2月19日
住址 广东省廉江市城北街道中山五路33号609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8811983021904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廉江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06.11-2038.06.11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罗超

证件号码：440881198302190410

该参保人在湛江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1201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11201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11201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个人缴费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4	110900334836	3800	532	0	304	1720	5.5	3.44	5.64	
202305	110900334836	3800	532	0	304	1720	13.76	3.44	7.05	
202306	110900334836	3800	532	0	304	1720	13.76	3.44	7.05	
202307	110900334836	4190	586.6	0	335.2	1720	13.76	3.44	7.05	
202308	110900334836	4190	586.6	0	335.2	1720	13.76	3.44	7.05	
202309	110900334836	4190	586.6	0	335.2	1720	13.76	3.44	7.05	
202310	110900334836	4190	586.6	0	335.2	1720	13.76	3.44	7.05	
202311	110900334836	4190	586.6	0	335.2	1720	13.76	3.44	7.05	
202312	110900334836	4190	586.6	0	335.2	1720	13.76	3.44	7.05	
202401	110900334836	4190	586.6	0	335.2	1720	13.76	3.44	14.1	
202402	110900334836	4190	586.6	0	335.2	1720	13.76	3.44	14.1	
202403	110900334836	4190	586.6	0	335.2	1720	13.76	3.44	17.2	
202404	110900334836	4190	628.5	0	335.2	1720	13.76	3.44	17.2	
202405	110900334836	4190	628.5	0	335.2	1720	13.76	3.44	17.2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900334836：湛江市：广东强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湛江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4-11-25，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gdhrss.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4年05月29日



5、项目负责人具有 1 项建筑工程的工程总承包管理（业绩）或作为建设单位管理人员从事同类 工程建设管理的业绩（扫描件）；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22] 第 [04529] 号

广东强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遂溪县乡镇学前教育综合提升项目（一期）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贰仟陆佰伍拾叁万捌仟柒佰叁拾贰元贰角叁分（¥2,653.873223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罗超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2年8月5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2年8月5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
TRADING CENTER

Tel: (020) 25066000 Fax: (020) 25966005
Add: 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 519626
WWW.GZGCZTYZ.COM



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遂溪县乡镇学前教育综合提升项目（一期）

工程地点：遂溪县洋青镇水流村委会原水流初中内

发包人：遂溪县教育局

承包人：广东强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遂溪县教育局

承包人：(全称) 广东强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遂溪县乡镇学前教育综合提升项目（一期）

工程地点：遂溪县洋青镇水流村委会原水流初级中学内

工程内容：遂溪县洋青镇中心幼儿园水流分园总建筑面积 6697.17 m²；新建 1 号教学楼、2 号教学楼、设备房、景观工程、门卫室。主要结构类型：均为框架结构；建筑层数：1 号楼为 3 层、2 号楼为 5 层、设备房和门卫室均为 1 层。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建字第 4408232022020 号

资金来源：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招标文件、本协议、施工图纸和有关资料所包括全部工程内容，以及工程量清单中所列的内容。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80 日历天。

拟从 2022 年 8 月 6 日开始施工，至 2023 年 2 月 5 日竣工完成（开工日期由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中指定的日期算起，以工程竣工验收通过、承包人送交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的日期作为实际竣工日期）。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国家及广东省现行建设工程验收标准，达到合格或以上质量等级。

五、合同价款

含税合同总价(大写)：贰仟陆佰伍拾叁万捌仟柒佰叁拾贰元贰角叁分

(小写)：¥26538732.23 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大写)：壹佰伍拾肆万玖

仟玖佰叁拾肆元捌角捌分 (小写): 1549934.88 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 (非招标工程)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 2.2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 1、招标文件;
- 2、投标文件
- 3、中标通知书, 投标函及其附件。
- 4、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通用合同条款;
- 6、技术标准要求;
- 7、图纸;
- 8、已中标工程清单及预算书;
- 9、其他合同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1 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 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 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 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提供合法报建的施工文件资料, 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签订

订立合同时间: 2022 年 8 月 10 日

订立合同地点: 遂溪县教育局

本合同中“”或“”表示采用该条款, “”表示不采用该条款。

十一、补充合同

本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各方各执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合同争议

合同双方应自觉遵守，有争议应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在发包人所在地法院起

诉。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址：遂溪县遂城镇湛川路19号

地址：廉江市建设大道西36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0759-7751756

联系电话：0759-3200693

传 真：

传 真：0759-3200693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广东湛江分行
遂溪支行

开户银行：广东南粤银行城区支行

开户帐号：2015020909024916679

开户帐号：020001201900001067

邮政编码：524300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遂溪县乡镇学前教育综合提升项目（遂溪县洋青镇中心幼儿园水流分园）

验收日期：2023年6月28日

建设单位（盖章）：遂溪县教育局（遂溪县洋青镇中心幼儿园）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2
---	---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3

工程名称	遂溪县乡镇学前教育综合提升项目（遂溪县洋青镇中心幼儿园水流分园）		
工程地点	遂溪县洋青镇水流村委会	建筑面积	6697.17m ² 工程造价 26538732.23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1-5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823202209010101	监理许可证号	E151009395
开工日期	2022.9.1	验收日期	2023.6.28
监督单位	遂溪县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遂Z2022-025
建设单位	遂溪县教育局（遂溪县洋青镇中心幼儿园）		
勘察单位	广东省粤西地质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悉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强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强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强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强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圣弘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湛江市广厦施工图审查服务中心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4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宋洪燕
副组长	袁海燕
组员	林秀宗、范鹏、罗超、郑聪颖、梁超、陈建佳、曾小倩、邱德瑞、莫森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袁海燕	林秀宗、罗超、郑聪颖、梁超、陈建佳、邱德瑞、莫森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袁海燕	林秀宗、罗超、郑聪颖、梁超、陈建佳、邱德瑞、莫森
工程质控资料	袁海燕	范鹏、曾小倩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5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14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14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11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合格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13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2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12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2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16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3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18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6.18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6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宋洪燕	洋青中心幼儿园	园长		宋洪燕
2	邱德波	山东鲁通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邱德波
3	曹志高	圣弘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曹志高
4	范朋	圣弘建设	总监	工程师	范朋
5	曹加	山东鲁通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曹加
6	王明	王明	王明		王明
7	吴超	广东强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吴超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7

本工程已按工程设计文件要求和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完工，且完成的实物各项内容与设计要求和施工合同约定相符合；本工程所含分项分部工程的各工序施工严格按照设计要求及施工规范要求执行，有关参建单位分别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和评估，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的有关规定。工程技术资料齐全，同意进行工程竣工验收，本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勘察、施工、监理单位成立验收组，按照验收程序进行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工程质量情况：

工程主要材料均检测合格；混凝土构件强度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规范要求；各分部分项工程均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建设工程质量同意评定为合格。

对设计、勘察、施工、监理单位的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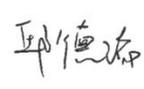
设计单位：设计图纸符合国家规范，通过图审。符合建设单位要求，经济合理、积极配合施工过程中建设。

勘察单位：地质资料符合规范要求，工程积极配合。

施工单位：按照施工规范和设计图纸及合同要求，按期完成，质量合格。

监理单位：根据建筑规范，按照监理合同进行旁站和监理。严格把关，工作到位。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工程按照规范和设计图纸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施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规定。同意验收组评定工程质量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28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6月2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2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2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28日



6、设计项目负责人资格证书（扫描件）

使用有效期:2024年05月27日
-2024年11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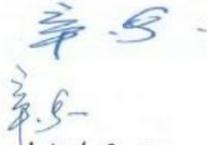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辛乐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78年10月21日
注册编号：20135000582
聘用单位：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3年12月11日-2025年12月10日



主任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4年5月27日
发证日期：2023年12月11日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11274492707440275

姓名:

Full Name 辛乐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8年10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1年05月10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11年 11月 17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辛乐

身份证号：51120219781021135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学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30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1001106261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8月3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辛乐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8 年 10 月 21 日
住址 广州市越秀区淘金东路
112号1502房
公民身份号码 51120219781021135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6.02-2036.06.02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辛乐

证件号码：51120219781021135X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05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205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402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个人缴费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4	110352113419	17600	2464	0	1408	17600	56.32	35.2	28.16	
202305	110352113419	17600	2464	0	1408	17600	140.8	35.2	35.2	
202306	110352113419	17600	2464	0	1408	17600	140.8	35.2	35.2	
202307	110352113419	17600	2464	0	1408	17600	140.8	35.2	35.2	
202308	110352113419	17600	2464	0	1408	17600	140.8	35.2	35.2	
202309	110352113419	17600	2464	0	1408	17600	140.8	35.2	35.2	
202310	110352113419	17600	2464	0	1408	17600	140.8	35.2	35.2	
202311	110352113419	17600	2464	0	1408	17600	140.8	35.2	35.2	
202312	110352113419	17600	2464	0	1408	17600	140.8	35.2	35.2	
202401	110352113419	17600	2464	0	1408	17600	140.8	35.2	35.2	
202402	110352113419	17600	2464	0	1408	17600	140.8	35.2	35.2	
202403	110352113419	17600	2464	0	1408	17600	140.8	35.2	70.4	
202404	110352113419	17600	2640	0	1408	17600	140.8	35.2	70.4	
202405	110352113419	17600	2640	0	1408	17600	140.8	35.2	70.4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52113419:广州市: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4-11-18，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gdhrss.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4年05月22日



7、投标担保证明文件扫描件（如银行保函、保证金、投标保证保险合同或保险单等）；

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凭证

编号：YASZTBBH202406240018

深圳航空食品有限公司（招标人）：

鉴于广东强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标人）参加深圳航空食品有限公司餐食保障临时用房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投标（标段编号：2405-440306-04-05-393971001001），应投标人申请，根据招标文件，我方愿就投标人履行招标文件约定的义务以保证保险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保险服务：

一、保险的范围及保险金额

我方在投标人发生以下情形时承担保险责任：

- 1.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未经贵方许可撤回投标文件；
- 2.投标人中标后因自身原因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贵方签订施工合同；
- 3.投标人中标后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履约保证；
- 4.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支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本保证保险的保证期间为该项目的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后 28 日历天（含 28 日），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须通知我方。我方保证的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 元（大写：壹拾万元整）。

二、代偿的安排

贵方要求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银行账号，并附投标人违约造成贵方损失情况的证明材料。

我方收到贵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后，在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并按照本保险凭证的承诺承担保险责任。

三、保险凭证的生效

本保险凭证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附：《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保证保险(2020 版)条款》及保单

保险人：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

2024 年 06 月 24 日



业务来源：专业代理
业务员名称：付骏 执业证号：0000254403000002020000128
代理业务员名称：赵红娟 执业证号：

中介机构名称：深圳市宏鑫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深圳第一营业部代理机

机构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三路91号景兴海上大厦504-505电话号码：18018771732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永安建设工程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单

鉴于投保人已向保险人递交投保申请及附件，并同意按约定交纳保险费，本公司依照承保险别及其对应条款和特别约定，承担保险责任。

保险单号：24403007059011240006188

投保人：广东强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电话：0759-6682647

证件号码：91440881754517663X

联系地址：广东省廉江市建设大道西36号

被保险人：深圳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电话：18826053652

项目名称：深圳航空食品有限公司餐食保障临时用房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证件号码：91440300618858033P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深圳宝安国际机场南方航空综合大楼5楼

投保日期：2024年06月24日

招标项目编号：

标段名称：深圳航空食品有限公司餐食保障临时用房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包

标段编号：2405-440306-04-05-393971001001

工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投保人资质：特级

预计工期：

主险：

保险责任	保险金额	保费
投标保证保险	100000.00	250.00

附加险：

保险责任	保险金额	保费
------	------	----

保险金额总计：（大写）壹拾万元整

¥：100000.00

保险费总计：（大写）贰佰伍拾元整

¥：250.00

保险期间：自北京时间 2024年06月27日 00:00:00 时起至 2025年03月31日 23:59:59 时止 共计 278 天

特别约定：

1.永安保险公司服务电话：95502。2.我公司最近季度的偿付能力信息请详见我公司官网。3.本保证保险的保证期间为该工程的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后28日（含28日），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须通知我方。4.在本保证保险的保证期间内，如果被保证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受益人可以向我方提起索赔：1)被保证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2)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施工合同；3)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5.在本保证保险的保证期间内，我方收到受益人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书面索赔通知后，将不争论、不挑剔、不可撤销地立即向被保险人支付本保证保险的保险金额。6.受益人的索赔通知应当说明索赔理由，并必须在本保证保险的保证期间内以专人送达或邮寄送达的方式送达我方。7.本保证保险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8.本保证保险的保证期间届满，或我方已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保险的保险金额，我方的保证责任免除。9.本保证保险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10.我公司最近季度的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分类监管评级信息，请在我司网站<http://www.yaic.com.cn/payinfo>中进行查看。11.尊敬的客户，如有疑问或问题，可拨打永安保险公司客服（投诉）电话95502，也可以向当地的保险行业协会或保险监管机构反映，必要时还可以根据合同约定，申请仲裁或向法院起诉。

主险适用条款：《永安建设工程投标保证保险（2020版）条款》（C00002531412020022801431）

附加险适用条款：

承保区域：中华人民共和国 司法管辖：中华人民共和国管辖（港澳台除外）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诉讼

明示告知：

1.请详细审阅投保须知、内容、相关条款，特别是保险责任、责任免除、特别约定和合同解除等事宜。
2.收到正式保险单后请详细审阅保单上各项内容，如有错漏请及时书面通知更正。
3.根据保险法第十六条 投保人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未履行如实告知义务的，足以影响保险人决定是否同意承保或者提高保险费率的，保险人有权解除合同。投保人故意不履行如实告知义务的，保险人对于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故，不承担赔偿或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并不退还保险费。投保人因重大过失未履行如实告知义务，对保险事故的发生有严重影响的，保险人对于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故，不承担赔偿或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但退还保险费。

签单日期：2024年06月24日

签单公司地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16号京基100大厦B座13楼

业务经办：付骏

全国统一客户热线：95502

重要提示：本保单的承保理赔信息可通过登录www.yaic.com.cn或致电95502

签单机构（签章）：

制单人：付骏

保单查询地址：www.yaic.com.cn

95502

核保人：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印章）

回单打印

中国建设银行网上银行电子回执				
币别:	人民币元	日期:	20240621	
凭证号:	105738967782	账户明细编号-交易流水号:	44410-440687250B0002KA15F	
付款人	全称	广东强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收款人	
	账号	44001687250053003480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廉江支行		
收款人	全称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收款人	
	账号	4000023029200285196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分行		
大写金额	贰佰伍拾元整		小写金额	250.00
用途	深圳航空食品有限公司餐食保障临时用房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保证保险费		钞汇标志	钞
摘要	电子转账			
<p>重要提示: 银行受理成功, 本回执不作为收、付款方交易的最终依据, 正式回单请在交易成功第二日打印。</p>				



回单打印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广东强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44001687250053003480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廉江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李锐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912000521304

2023 年 07 月 06 日



8、招标人要求提供的与投标人条件审查有关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必须详细、明确、足以证明资格条件）。所有扫描件格式为 jpg 格式，且图片的分辨率小于 100dpi。

(1) 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

广东强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主）广东强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深圳航空食品有限公司餐食保障临时用房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广东强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主）广东强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 2、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 3、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广东强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施工工作；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设计工作。
- 5、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 6、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广东强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名称或其委托代理人：李锐（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名称或其委托代理人：喻继东（签字）

.....

2024 年 06 月 24 日

(2) 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2024) 第 0627 号

李锐 现任我单位 总经理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2024年06月27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性别：男 年龄：42岁 身份证号码：44088119820503041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881754517663X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预应力工程、土石方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幕墙工程等

单位：广东强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2024年06月27日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024) 第 0627 号

兹授权 宋志华 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其权限是：负责深圳航空食品有限公司餐食保障临时用房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等事宜。

有效期限：2024年06月27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附：代理人性别：男 年龄：31岁 身份证号码：44080219930127041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881754517663X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预应力工程、土石方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幕墙工程等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李锐（签字或盖章）
授权单位：（盖章）广东强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06月27日

后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姓名 李锐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年5月3日
住址 广东省廉江市城北街道同心路东一横巷16号301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8811982050304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廉江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5.16-2036.05.16



姓名 宋志华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3年1月27日
住址 广东省湛江市赤坎区前进路106号102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8021993012704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湛江市公安局赤坎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6.19-2040.06.19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2024) 第 0627 号

<p><u>喻继芳</u> 现任我单位 <u>总经理</u>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p> <p>有效期限：<u>2024年06月27日至2025年12月31日</u></p> <p>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性别：<u>女</u>；年龄：<u>53</u>岁；身份证号码：<u>410823197105080024</u></p> <p>统一社会信用代码：<u>914401067418583113</u> 企业类型：<u>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u></p> <p>经营范围：<u>专业技术服务业</u></p> <p>单位：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p> <p>2024年06月27日</p>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024) 第 0627 号

<p>兹授权 <u>宋志华</u> 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其权限是：<u>负责深圳航空食品有限公司餐食保障临时用房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等事宜。</u></p> <p>有效期限：<u>2024年06月27日至2025年12月31日</u></p> <p>附：代理人性别：<u>男</u> 年龄：<u>31</u>岁 身份证号码：<u>440802199301270418</u></p> <p>统一社会信用代码：<u>914401067418583113</u> 企业类型：<u>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u></p> <p>经营范围：<u>专业技术服务业</u></p> <p>法定代表人（负责人）：<u>喻继芳</u>（签字或盖章）</p> <p>授权单位：（盖章）<u>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u></p> <p>2024年06月27日</p>

后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姓名 喻继芳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71年5月8日
住址 广州市番禺区洛溪新城
芸明苑4幢204房
公民身份号码 41082319710508002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番禺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2.06-2037.02.06

姓名 宋志华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3年1月27日

住址 广东省湛江市赤坎区前进路106号102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8021993012704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湛江市公安局赤坎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6.19-2040.06.19